

新竹市政府各機關推動訂定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09 年第 2 次聯繫會議 會議紀錄

- 1、時間：109 年 8 月 7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 時 00 分
- 2、地點：本市衛生社福大樓 7 樓第二會議室
- 3、主持人：社會處婦女林明慧科長
- 4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簿 紀錄：姜欣好
- 5、主席致詞：略
- 6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有關「109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(市)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」(以下簡稱 109 年性平考核)，因武漢肺炎疫情，考核準備期程時間變更如下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109 年性平考核評審業務期間為 107 年至 108 年成果。

二、機關自評時間為：109 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。

三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實地訪評時間為：110 年 1 月至 3 月。

四、考核準備期程：

(一)109 年 7 月至 8 月 31 日：業務科彙整 107-108 年考核成果書面資料。

(二)109 年 9 月底：邀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針對考核實地訪評做模擬訪視評核。

(二)109 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：請相關業務同仁線上填報考核自評項目。

辦法：請尚未繳交性平考核指標成果的局處(環境保護局、人事處、民政處、工務處、都市發展處)，於 8 月 21 日(五)繳交 107 至 108 年度相關成果，給業務科承辦同仁彙整。並請各局處性平小組同仁針對考核期程事宜配合辦理。

主席裁示：請配合辦理。

案由二：有關辦理自製 CEDAW 教材案例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109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(市)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考核指標自製教材案例涵蓋率需達 30% 以上，故以本府 21 個局處將由 7 個局處訂定自製教材，而目前已辦理自製教材為勞工處及政風處。將請 5 個局處依照中央的範例填寫自製教材範例。

辦法：

請負責的 7 個局處在 8 月 31 日(一)繳交自製 CEDAW 教材案例給業務科承辦同仁欣妤(010150@ems.hccg.gov.tw)。

主席裁示：請負責的局處勞工處、政風處、城市行銷處、社會處、財政處、人事處及交通處配合辦理撰寫自製範例並依限繳交。

7、主席綜合裁示：針對本次會議提案內容，請大家配合期程辦理。

8、散會：下午 2 時 30 分。